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副总经理邱永平先生为公司原持股 5%以上的股东，邱永平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向公司提交了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。邱永平先生计划自该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,203,535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原股份总数（595,235,530 股）的 1.5462%，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（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，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）。

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22 日、2017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》与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邱永平）》，截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，邱永平共计已减持公司股份 5,952,300 股，占公司原股份总数（595,235,530 股）的 1.00%，减持后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0,861,84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（714,644,396 股）的 4.3185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截至 2017 年 9 月 7 日，邱永平减持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邱永平	集中竞价交易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	大宗交易	2017.09.07	11.40	3,131,200	0.4381
	其它方式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	合计	2017.09.07	11.40	3,131,200	0.4381

邱永平先生减持股份的来源：2014 年公司向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、邱永平等 10 名对象发行股份，收购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并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完成了新增股份上市工作。

邱永平先生本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3,131,2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

(714,644,396股)的0.4381%。截至2017年9月7日,邱永平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,083,5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(714,644,396股)的1.2711%,占本次拟减持股份总额(本次拟减持股数的上限)的98.70%,本次减持后仍持有公司股份27,730,641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(714,644,396股)的3.8803%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邱永平	合计持有股份	30,861,841	4.3185	27,730,641	3.8803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30,741,841	4.3017	27,610,641	3.8635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20,000	0.0168	120,000	0.0168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邱永平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
2、邱永平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,不存在违规情况。

3、邱永平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邱永平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》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8日